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27 June 201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七十二届会议

暂定项目表* 项目 116(f)

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
并作出其他任命

任命会议委员会成员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大会第 43/222 B 号决议决定，会议委员会由 21 名成员组成，成员由大会主席经与各区域集团主席协商后根据下列地域分配任命，任期三年：

- (a) 非洲国家成员六名；
- (b)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成员五名；
- (c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成员四名；
- (d) 东欧国家成员二名；
- (e) 西欧及其他国家成员四名。

大会还决定委员会每年应有三分之一成员任满，任满的成员可被再次任命。

2. 会议委员会现任成员如下：

奥地利***

巴林*

中非共和国*

法国*

德国**

加纳**

* A/72/50。



圭亚那**

匈牙利**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**

牙买加***

日本***

肯尼亚***

利比里亚**

摩洛哥***

纳米比亚*

巴拉圭*

俄罗斯联邦*

斯里兰卡*

美利坚合众国***

*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届满。

**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。

***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。

3. 由于巴林、中非共和国、法国、纳米比亚、巴拉圭、俄罗斯联邦和斯里兰卡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届满，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主席需任命 7 名成员填补空缺。由此任命的成员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。